

七

傷寒論三注



傷寒三註卷之十二

痙濕暍病篇

吳門周揚俊禹載輯

王叔和叙論曰。傷寒所致太陽痙濕暍三種宜應別論。以爲與傷寒相似。故此見之。

方註。痙見下。素問諸痙項強是也。濕。霑潤不乾也。天之雨露上濕也。地之水潦下濕也。人之汗液身中之濕也。凡著霑潤經久不乾皆能致病。傷濕之謂也。暍。傷暑也。史記禹扇暍。淮南子。武王蔭暍人於樾下。左擁而右扇之是也。叔和之意。蓋謂三者皆風寒之變。



證既成變證則當別爲立論然自風寒變來本屬大陽猶有風寒涉似之疑須當變爲辯論故揭已意而述之於左

太陽病發熱無汗反惡寒者名曰剛瘧

方註此以傷寒致變言無汗反惡寒寒傷營也剛寒性勁急也

揚俊

愚按本寒傷營故發熱無汗病至瘧邪入深矣

而反惡寒者經虛故也寒傷營血則經脉不利故身強而爲剛瘧也金匱有太陽病無汗小便反少氣上



衝胸口噤不能語。欲作剛瘕。葛根湯主之一條。卽是申明此條之義。而補其治法也。無汗而小便少者。以太陽入府。又熱聚胸中。延傷肺金。清肅之氣。內外不能宣通故也。喻嘉言論葛根湯可以移治。豈非以兩條俱無汗乎。但金匱所論乃兩經邪盛之證。而此條則見邪實經虛之徵。恐非麻黃所宜投也。然傷寒發熱亦有惡寒者。總屬麻黃。必始先不惡寒。汗後反惡寒。乃爲經虛。則此証原未嘗汗也。是必準之於脈。倘胗之脈見浮緊。浮數大。則雖惡寒。必投葛根湯。設見

浮虛或尺遲自必斟酌爲用體仲景早慮陽虛之法行之矣。

太陽病發熱汗出不惡寒者名曰柔瘧。

方註此以中風致變言汗出不惡寒風傷衛也柔風性與緩也。

愚按發熱汗出不惡寒以風傷衛氣腠理疎故汗出身柔但經脈素虛筋節弛緩剛瘧爲邪勝屬陽柔瘧爲血虛屬陰金匱又有太陽病其證備身體強凡凡然脉反沉遲此爲瘧括萸桂枝湯主之卽桂枝湯加



括藁根二兩其證備卽發熱汗出不惡寒等証也。傷寒方中用桂枝加葛根矣。此以脉之沉遲知在表之邪爲濕所持不解卽係濕熱二邪交聚不當從風寒之表法起見故不用葛根而改用括藁根是表法而兼利法也。

又按趙以德云表虛感濕爲柔瘕卽內經表裡兼濕內攻大筋軟短小筋弛長之瘕也。所謂柔瘕者非不强也但剛有力柔無力爲異耳。

太陽病發熱脉沉而細者名曰瘕。

〔方註〕此揭瘕之狀。發熱、太陽未除也。沉、寒也。細、濕也。中風傷寒，病猶在太陽，而脈變如此者，則是重感寒濕而變瘕，不可仍以中風傷寒稱也。詳見下。

〔喻註〕謂金匱以此證爲難治，何也？蓋發熱爲太陽證，沉細爲少陰脈，陽病而得陰脈，故難治，非不治。仲景治發熱脈沉，原有麻黃附子細辛湯之法，正當比例用之。不知瘕病多兼濕，濕勝脈必沉細。苟邪風爲濕氣所着，身雖發熱而脈必不能浮數也。但濕勝非麻黃所宜，恐一大汗則風去而濕存，着於筋節之間者。



不能盡出。遂成痼疾之慮。非大汗所能祛也。

太陽病發汗太多。因致瘕。

〔方註〕此承上條復原變瘕之由。千金曰。太陽中風重。

感寒濕則變瘕。然則發汗太多者。重感寒濕而結瘕。

之原由也。蓋中風自汗。傷寒發汗。汗出過多。衣被必

濕。濕勝寒生。過時不更汗。後新虛。易於感受。濕漬寒

侵。滲注關節。所以有瘕之變也。不然。以太陽病而發

汗。安得別有所謂寒濕而可以爲重感哉。

病身熱足。頭項強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脈赤。獨頭



面搖卒口噤。背反張者。瘧病也。

方註此以瘧之具證言。身熱、頭熱、面赤、目脈赤、陽邪

發於陽也。足寒、陰邪逆於陰也。獨頭面搖者。風行陽

而動於上也。卒、忽然也。噤、寒而口閉也。蓋口者脾之

竅。胃爲脾之合。而脈挾口環唇。脾虛胃寒。故忽然唇

口脛合噤急。而飲食不通也。背反張者。太陽之脈挾

背。故寒則筋急而拘攣。熱則筋緩而縱弛也。然剛柔

二瘧。則各見證之一偏。惟風寒俱有而致變者。則具

見矣。

愚按身熱足寒傷濕而中風也。風虛濕搏故顯出以下諸證。風主動搖。濕主拘急。風主陽。本乎天者親上。是以獨頭面搖。濕主陰。本乎地者親下。是以足脛寒逆也。金匱此條尚有若發汗者寒濕相搏其表益虛。卽惡寒甚發其汗已其脈如蛇六句。亦卽申明此段文義。仲景復爲悞治註。腳蓋發汗反惡寒者以但用表藥而不加朮故也。陽氣素虛之人但發其汗而無朮以固中祛濕。是使汗出之時陽氣外越。脈必洪盛。汗後氣門反閉。陽氣退潛。寒濕之邪汗藥引動。所以

脈見浮緊而指下遲滯不前有似蛇行之狀耳。

愚又按仲景於瘧病獨言太陽而不及二陽三陰者。

豈誠瘧專害太陽一經者耶。後人以太陽行身之勢。

頭項強背反張屬太陽。殊不思外感六淫之邪由太

陽而傳六經。邪不盡傳卽不已。故三陽三陰皆足致

瘧。况瘧病又若本乎太陽。而他經之證或兼見。則有

不俟乎傳者。此仲景所以不能分別言之。而總統乎

太陽。非謂太陽有瘧病。而他經不病瘧也。如海藏云。

三陽太陰皆病瘧。乃不及太陰厥陰。云背反張屬太

陽低頭視下。手足牽引。肘膝相構。屬陽明。一目或左。
或右斜視。一手一足搐搦。屬少陽。發熱脉沉細。腹痛。
屬太陰。以防風當歸湯治。太陽陽明發汗多而致瘕。
者。以柴胡加防風湯治。少陽汗後不解。寒熱往來而。
成瘕者。雖不及少厥二陰。然其製附子散。桂心白木。
湯。附子防風散。意原有在也。如靈樞云。足少陰之經。
筋循脊內。附膂上至頂。與足太陽筋合。其病在此。爲。
主瘕及瘕。在外。陽病者不能俯。在內。陰病者不能仰。
是則足少陰之藏。與足太陽之府。兩相連絡。而以不。

能俛者知爲太陽主外不能仰者知爲少陰主內其
辯精矣仲景之以頭項強脊強不能俛者指爲太陽
之瘕原以該三陽而其身蹠足蹠不能仰者爲少陰
之瘕亦可該三陰所謂引而不發躍然心目間者豈
得崑指太陽而遂謂二陽三陰無瘕耶

濕病篇

太陽病、關節疼痛而煩。脈沉而細者。此名濕痺。濕痺之候。其人小便不利。大便反快。但當利其小便。

愚按經云。傷於濕者。下先受之。言足與地相親。故先中其足。然後流入關節。而未及於府藏也。疼痛而煩。因濕氣內壅。阻鬱正氣。而濕性沉着。陽氣遏抑。又未及發熱。故脈必沉細。因關節煩疼。名曰痺。經云。濕勝則洩泄。小便不利。蓋膀胱之氣化。先爲濕壅。勢必轉趨大腸。而大便反快。故曰治濕不利小便。非其治也。

使小便得利。則陽氣宣通。而水道自通。津液自化。將
關節之濕盡泄矣。然有陽虛陽實之候。不可不分也。
若小便少而赤。或已而痛。爲上焦渴鬱之邪。利之使
其濕從膀胱下注。若小便有不時淋漓而多汗。一切
利水之藥。卽不可與。以犯虛虛之戒。
濕家之爲病。一身盡疼。發熱。身色如似熏黃。

[方註] 一身盡疼者。人身之上內則主脾胃。外則主肌
肉。土惡濕。濕自外入。肌肉先傷也。發熱。濕鬱而蒸也。
薰黃者。土本黃色。濕則昏滯。故黧暗而不明也。

愚按濕上甚爲熱。此不但一身疼。且發熱矣。內經云。汗出如故而止。蓋濕從下受。上甚成熱。卽所謂地氣上爲雲也。汗出如故而止。卽所謂天氣下爲雨也。濕不利於關節。致變煩疼。無處不然。鬱蒸發熱。色黃似薰。可不以天氣之爲雨者。一解其地氣之蒸乎。故在表者。梔子蘗皮湯可也。在裏者。茵陳蒿湯可也。然又有寒熱之分。寒濕在裏。可與白朮附子湯。濕熱在表。可與麻黃加朮湯。慎不可以火攻之。此又與不但不發熱而反惡寒者著戒。

濕家其人但頭汗出背強欲得被覆向火若下之早則
噦胸滿小便不利舌上如胎者以丹田有熱胸中有寒
渴欲得水而不能飲則口燥煩也

愚按濕家有風濕有寒濕此寒濕相搏也太陽寒氣
在經復有濕以鬱滯其陽氣不能發越於外故欲得
被向火然濕勝則多汗寒勝則無汗寒濕相搏雖有
汗不能周身故但頭汗出若認作裏有實熱而爲熱
蒸頭汗乃悞下之必至噦而胸滿小便不利傷其胃
氣損其津液非明徵耶下後陽邪下陷故丹田有熱



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